

附件 1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农业农村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贯彻落实农业农村地方性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承担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农业行政审批、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相关工作。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2）统筹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指导大宗农产品流通销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监测分析

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管理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

（5）制定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负责农业标准化生产。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机作业安全监理工作。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承担全区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负责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相关认证工作。

（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负责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兽药、饲料等安全监管工作。承担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责任。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相关工作。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区植物防疫，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工作。

(10)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建议。编制安排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 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组织实施农业科研重大项目，管理农业科技成果，引进农业先进技术。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制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 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承担援外项目的监管责任。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

1.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16)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食用农产品（含畜禽产品、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管。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水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水产养殖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管。区农业农村局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机构设置

区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法制科、计划财务科、畜牧兽医与渔政管理科、果业管理科、农产品质量管理科、种植业管理科、产业发展科、农村改革与发展规划科、社会事业科、农机和农田建设管理科、市场与信息化科、纪检监察室、区委农办秘书科。

二、2021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狠抓粮食提质增效，建成大西安农产品直供基地。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巩固提升工作的基础上，持续抓好粮食稳产增收，将粮食面积稳定在 46.6 万亩，“户县葡萄”、设施瓜菜、苗木花卉三大主导产业质量效益提升，蔬菜总产 16 万吨，果园面积稳定 8 万亩，水果产量 11 万吨，户县葡萄优果率达到 95%，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稳定保持在 98% 以上，成为全省菜篮子产品主产县和大西安蔬菜直供基地。

（二）是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加速产业融合达到新高度。培育壮大一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果蔬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基地 15 个，发展各类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8 家以上，建成区域性农产品集散中心 1 个，建设产业强镇和电子商务示范镇 5 个，建成一批有影响力的乡镇旅游项目，具有特色的休闲农业园区和休闲农庄达到 50 个，产业融合达到新高度，城市服务增强。

（三）是强化乡村治理水平，加快农村文化迈上新台阶。将农村公共服务建设与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旅游发展、“三农”人才

培育有机结合，打造一批魅力独具的精品村庄，创建一批民俗体验、农事活动主题项目，树立蓝城荣华原乡小镇等一批乡村文化与农业融合发展的典型。推进乡村文化项目建设，对户县农民画等优秀传统文化资源深入开发，使乡村文化的经济和社会价值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力争建成“全国领先”的民间艺术文化产业示范区。

(四)改善提升农村环境，实现现代田园风情彰显。通过城郊融合、集聚发展、特色发展、搬迁撤并等不同发展方向建设，因地制宜安排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建设项目，实现环境优美、各美其美的现代田园鄂邑新画卷。小流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常态化，农村水环境质量和工业污染防治、环境监测水平迈上新台阶。

(五)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全面小康社会成色更足。继续坚持把主要精力放在脱贫攻坚上，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的帮扶工作，确保脱贫成果经得起检验。在促进乡村产业振兴中把更多的增值收益、就业岗位留给农民特别是低收入群众，多渠道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发展多样化的联合与合作，技术型、产业型、资产性合作经济组织全面开花，小农户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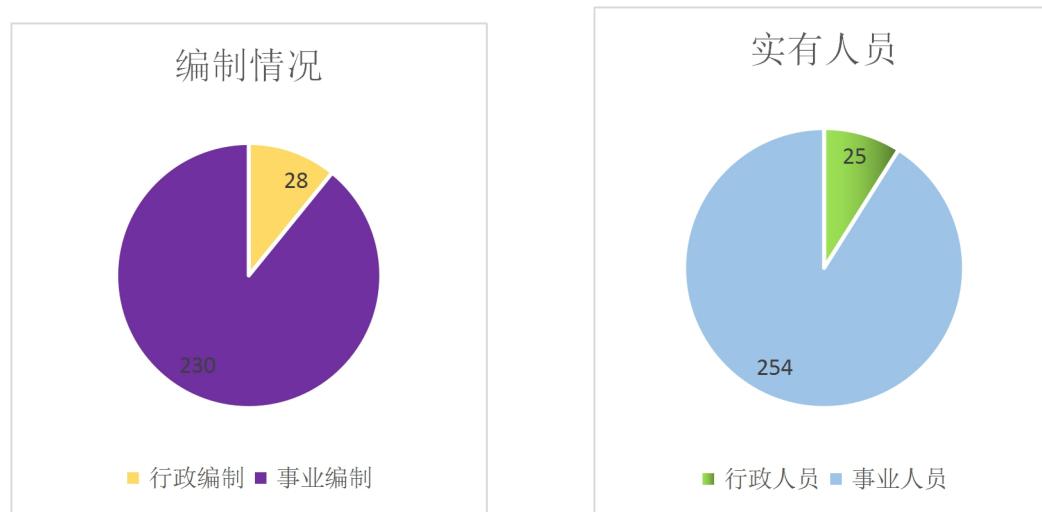
1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鄠邑区种子管理站	
3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4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5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中心	
6	西安市鄠邑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	
7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能源办公室	
8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9	西安市鄠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10	西安市鄠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11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信息中心	
12	西安市鄠邑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	西安市鄠邑区西安市鄠邑区渔政监督管理站	
14	西安市鄠邑区统筹城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230 人；实有人员 279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25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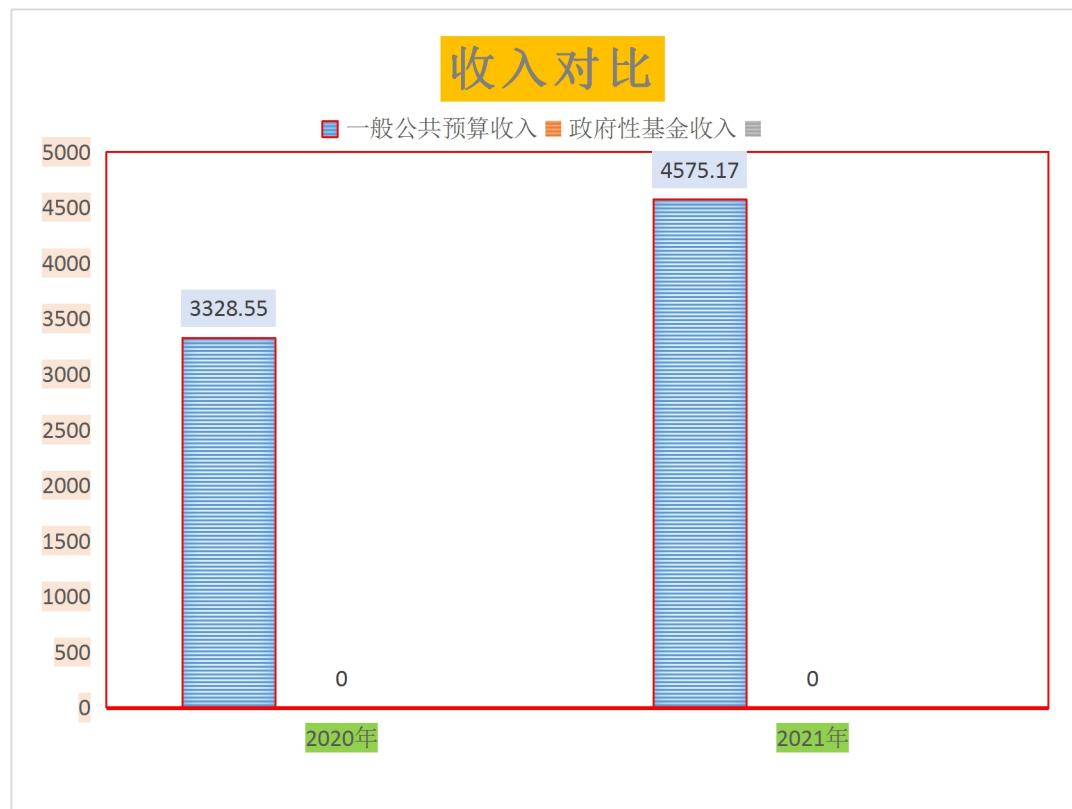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575.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7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12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本级预算加大对农业项目的支持力度；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575.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7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12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本级农业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575.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入 457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12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本级财政拨款预算加大对农业项目的支持力度；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575.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7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12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本级财政拨款的农业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75.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农业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75.17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130101)237.43万元，较上年增加45.07万元，原因是2021年区农业农村局机关编制内人员调入，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2) 事业运行(2130104)1990.97万元，较上年增加101.15万元，原因是2021年区农业农村系统因人员待遇调整，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3)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2130106)17万元，较上年增加8.43万元，原因是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农业项目支出增加；

(4) 病虫害控制(2130108)67.5万元，较上年增加50.04万元，原因是为减少全区重大、特大动植物疫情发生，做好动植物疫情的防控工作，2021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对农作物病虫害防控工作进行支持；

(5) 农产品质量安全(2130109)54万元，较上年增加3.98万元，原因是为巩固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区的创建成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加大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支持力度。

(6) 执法监管(2130110)15.77万元，较上年减少14.51万元，原因是局属单位2021年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进行整合，相应减少项目支出。

(7)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2130111)64.91万元，较上年

增加 11.7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农业信息入村工程区级配套部分项目支出按项目政策要求增加支出。

(8)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2130112) 183.7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9.66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落实上级出台的政策文件，相应的项目支出增加。

(9) 农村社会事业 (2130126) 9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农业农村局承担的工作增加，因此，项目支出增加

(10)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30135) 2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按照上级的工作安排，需要对农业污染耕地进行修复所项目的项目支出增加。

(11)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30199) 154.53 万元，较上年减少 48.77 万元，原因是区本级对农业项目支持内容进行调整。

(12)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0803) 4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0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鄂邑区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纳入年初预算。

(1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3699) 63.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5.46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基本支出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75.17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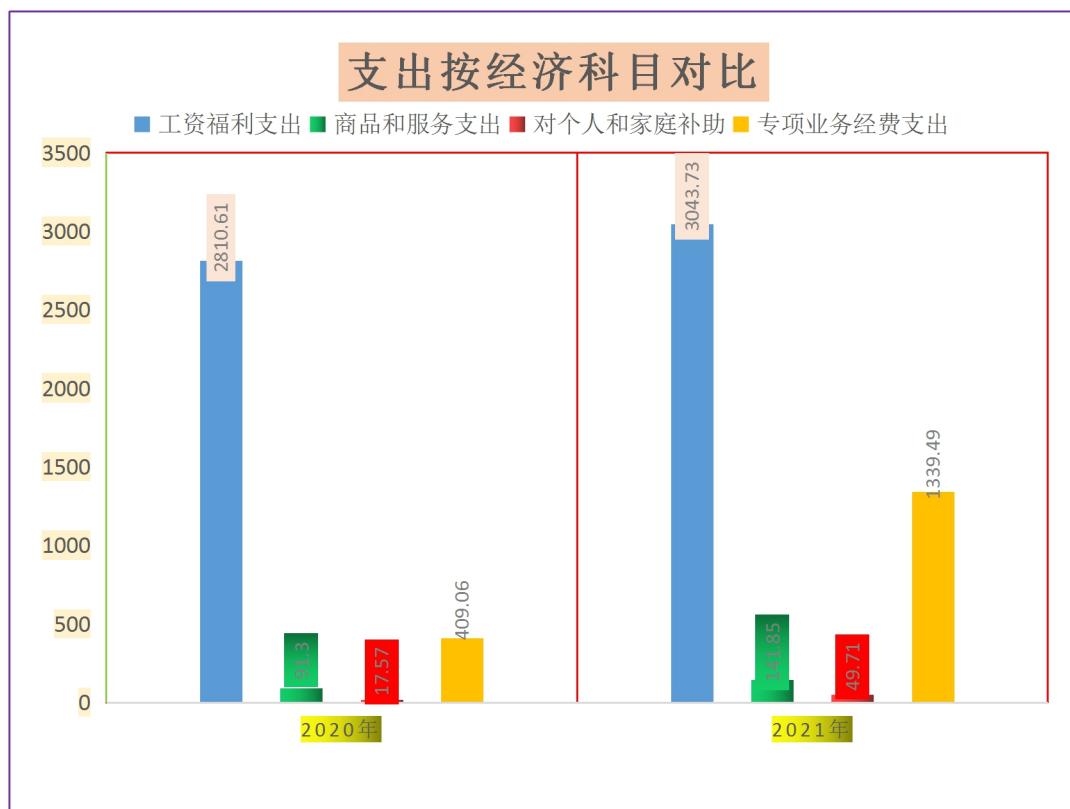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 (301) 3043.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3.12 万

元，原因是人员正常调入，因此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41.85万元，较上年增加50.55万元，原因是区本级2021年预算的单位工会经费支出增加及区农业农村局机关人员增加相应的公车补贴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49.71万元，较上年增加32.14万元，原因是2021起年由各单位负责发放退休人员的部分津补贴；

专项业务费1339.49万元，较上年增加930.43万元，原因是2021年农业农村领域需财政拨款支持的业务工作增加，因此，专项业务费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1年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75.17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92.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0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机关人员正常调入，因此机关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3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5.1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区农业农村局承担的工作中，需区本级财政拨款支持的支出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504）0 万元，较上年增加（0 万元）；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3190.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1.22 万元，原因是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待遇调整，因此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增加；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43.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17 万元，原因是局属事业单位当年的资本性补助支出增加；

对企业补助（507）4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0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区本级财政拨款支持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49.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14 万元，原因是 2021 起年由各单位负责发放退休人员的部分津补贴。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2、部门上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1、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编制情况、增减变动情况和对“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的分析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4.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54 万元（-1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0%）；公务接待费费 1.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 万元（-8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 万元，较上年减

少 1.81 万元（-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提倡绿色出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0%）。

2、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了部门 2020 年结转“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1、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部门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575.17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文字说明，对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予以说明，并说明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31.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0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关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指对事业单位的经常性补助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